

股票代碼
2317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討論及其他議案	8
三、臨時動議	14
參、附件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15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7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9
四、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33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4
二、公司章程	36
三、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一覽表	42
四、本公司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3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會議程序

開會時間：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開會地點：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工業區自由街二號

一、報告出席股數

二、宣佈開會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討論及其他議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 會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股東常會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 (二)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情形報告
- (四) 國內外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三、承認、討論及其他議案：

- (一) 承認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二) 承認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 (三)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四)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 (五) 討論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四、臨時動議

五、散 會

報 告 事 項

案 由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一、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15頁)。

二、有關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第19~32頁)。

案由二：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17~18 頁)及附件三(第 19~32 頁)。

案由三：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新增間接投資大陸情形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九十九年度經由本公司或第三地區以海外子公司之自有資金新增間接投資大陸情形如下：

核准文號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核准金額(US\$)
經審二字第 09800484010 號	富華杰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35,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138620 號	富華杰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23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430110 號	富頂精密組件(深圳)有限公司	3,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277770 號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800484020 號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185,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005680 號	康准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5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354820 號	安泰汽車電氣系統(昆山)有限公司	10,495,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019590 號	昆山力盟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97,957
經審二字第 09900088700 號	昆山力盟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60,229.25
經審二字第 09900305680 號	鴻富錦精密電子(鄭州)有限公司	2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305670 號	富泰華精密電子(鄭州)有限公司	12,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354800 號	富鼎精密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1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337430 號	鴻富錦精密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2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150090 號	速倍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83,322
經審二字第 09900138600 號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10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428570 號	富駿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15,000,000

核准文號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核准金額(US\$)
經審二字第 09900066100 號	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33,780,399
經審二字第 09900154610 號	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13,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262170 號	鴻富錦精密電子(天津)有限公司	18,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354810 號	煙台富華達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800422230 號	富譽電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4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189900 號	富鼎電子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78,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800422260 號	富士康精密電子(廊坊)有限公司	93,535,000
經審二字第 09800422250 號	富士康精密電子(太原)有限公司	93,535,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073190 號	國基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10,0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088710 號	英諾維申(北京)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2,60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088690 號	幸安購(上海)商務諮詢有限公司	8,750,000
經審二字第 09900277780 號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14,147,100

案由四：國內外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短期負債，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99年12月17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69868號函，核准募集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新台幣60億元。

(一)99年12月27日本公司發行上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 1.發行金額：新台幣60億元。
- 2.發行期間：99. 12. 27~104. 12. 27。
- 3.票面金額：新台幣100萬元。
- 4.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5.票面利率：固定利率年利率1.43%。
- 6.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第五年之日，依票面金額分別還本百分之五十。
- 7.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乙次、付息乙次。

(二)自發行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上項募集之資金依預定資金運用計劃已於99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二、本公司為購買海外原物料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99年8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42286號函，核准募集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金額美金10億元。

(一)本公司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為99年10月12日，並自發行日起三年到期，票面利率為0%。

(二)自發行日起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買賣。

(三)上項募集之資金依預定資金運用計劃已於99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承認、討論及其他議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已編竣，
敬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業經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監察人審查完竣。
二、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一至附件三(第 15~32 頁)。

決議：

(董事會提)

案由二：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業經董事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分派如下表。

二、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77,154,550,754 元，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7,715,455,075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93,792,804,332 元，期末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63,231,900,011 元，擬分配股東紅利新台幣 14,491,872,303 元。上開分配股東紅利擬自九十九年度盈餘中優先分派。

三、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權、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四、本次盈餘分派於配股、息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比率及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議：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民國九十九年度純益	77,154,550,754	
減：提撥法定盈餘公積(10%)	7,715,455,075	
民國九十九年度可分配盈餘	69,439,095,679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193,792,804,332	
截至九十九年底可分配盈餘	263,231,900,01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14,491,872,303	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248,740,027,708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5,555,127,654	
配發董監事酬勞	0	

董事長：郭台銘



經理人：郭台銘



會計主管：周宗愷



(董事會提)

案由三：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審議。

說明：為擴充生產產能，擬以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一、盈餘轉增資：

本公司考量未來業務發展需要，擬以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自九十九年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4,830,624,100元，發行新股483,062,410股及員工紅利新台幣5,555,127,654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發行條件：

- (一) 本次股東紅利轉增資按目前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50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以現金發放至元為止，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實際配股數將依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發放之。
- (二) 員工紅利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 (三) 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與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四) 有關員工紅利分派按本公司員工分紅辦法分配。
- (五) 配股基準日，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定。
- (六) 於配股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七) 本增資案所訂各項，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要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

決議：

(董事會提)

案由四：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提請 審議。

說明：一、為募集本公司未來發展所需資金(包括但不限於擴充產能、海外購料、長期投資、償還借款等用途)，並使資金募集方式國際化及多元化，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公司章程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下稱本次發行案)。

二、本次發行案授權董事會依下列原則辦理相關事宜：

(一) 本次發行案之普通股發行股數以不超過壹拾億股為限。

(二) 本次發行案之發行價格，係依國內相關法令規定，不得低於訂價日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惟若國內相關法令發生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

實際發行價格，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視市場狀況，依據國內相關法令規定及發行市場慣例，洽證券承銷商訂定之。

本次發行案之定價方式均係依據國內相關法令及發行市場慣例辦理，故發行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三) 本次發行案除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之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百分之九十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撥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方式對外公開發行。員工未認購部

份，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洽特定人認購，或列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 (四) 本次發行案之計劃內容，包括發行辦法、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及其他一切相關事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核定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之。
 - (五) 為配合本次發行案，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與本次發行案有關之契約及文件，並辦理相關事宜。
 - (六) 本次發行案於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辦理發行新股有關事宜。
 - (七) 前述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 三、本次發行案擬發行之普通股如以上限壹拾億股計算，約佔本公司目前已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10%，不致對原股東股權造成重大稀釋。此外，海外存託憑證發行價格的訂定方式，係以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平市價為依據，應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決 議：

(董事會提)

案由五：討論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敬請 審議。

說明：為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第33頁)。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茲將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九十九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收入和淨利均再締造新紀錄，本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2.997兆元，較九十八年的新台幣1.959 兆元增長新台幣1.038兆元，升幅52.98%；在本期淨利方面為新台幣771.54億元，較九十八年的756.85億元，升幅1.94%。

二、2010 年回顧與展望2011 年

又到了將一個年度做個總結的時候了！這兩年的全球經濟情勢彷彿如雲霄飛車，在各國政府通力合作力挽狂瀾地”救”起全球經濟的基礎下，2010 年的經濟狀況雖較 2009 年的大幅衰退有明顯的改善，但差異化的復甦狀況，導致各國金融、財政相關的宏觀調控政策出現了明顯的分化，也說明了除天災地變外，全球經濟風險的人禍隱憂尚未消除。

在歐美國家方面，為刺激需求、對抗通貨緊縮和挽救失業率，美國維持零利率，並推出第二輪的量化寬鬆貨幣政策；歐洲各國經濟復甦乏力、銀行體系脆弱，財政收支矛盾加劇，希臘、愛爾蘭、葡萄牙和西班牙等國相繼爆發主權債務危機，為提振市場信心，歐洲各國也維持低利率和量化寬鬆政策，並制定削減財政赤字等計劃；相對於歐美國家，金融危機爆發以來，新興市場在全球經濟地位迅速竄升，成為全球經濟成長的主要動力，但因美元的過度氾濫與國際資本大幅流入的影響，新興市場與大宗商品出口國貨幣快速升值，多國採取匯率干預手段，進而引發全球「貨幣戰爭」爭端的可能性，也造成新興市場通貨膨脹與資產泡沫的莫大壓力。

審度過去這一年全球政經環境的結構性改變，包括人工成本與各種原物料、農作物價格飆漲等，使得企業經營環境面臨前所未有的嚴峻考驗，惟本公司在全體員工齊力努力之下克服種種挑戰。本公司不僅再次達成優異之經營績效，造就了華人世界第一個千億美元的民營企業，又藉由紮實的自主創新引領各項科技產業趨勢；此外，本公司憑藉著自創 eCMMS 平台的通路服務拓展，更深化集團於全球領導品牌間最信賴的策略夥伴地位，同時也藉由大規模提高工資水平，成為致力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共建合諧社會的領航者。

展望 2011 年，從經濟面來看，雖然全球經濟有望繼續恢復成長，但各國宏觀

調控政策不同調，國際金融市場仍將動盪，成熟國家失業率仍會居高不下，資源壟斷與貨幣戰爭等的貿易保護主義將會升溫，整體經濟與金融環境仍然面臨巨幅的結構性調整；從產業面來看，智慧型行動裝置風潮席捲全球，徹底崩解了雄據已久的以個人電腦為中心的「PC 時代」。然，現今的經營環境與產業生態已與過去十年來的截然不同，本公司向來以做開創者自勉，在深化集團構築的機光電一站式平台及多元化服務平台後，加速創造典範轉移效果，掌握下一個以消費性電子產品為中心的環保智慧型雲端「後 PC 時代」的新契機。

最後本人再次代表所有股東，向全體員工及員工家屬致上最誠摯的謝意。並期勉本公司的經營團隊繼續努力不懈，保持優異之經營成績。謝謝。

董事長：郭台銘



經理人：郭台銘



會計主管：周宗愷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黃清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富瑞

代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27F, 333 Keelung Rd., Sec. 1
Taipei, Taiwan 11012
Tel: (886) 2 2729 6666
Fax: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2222 號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貴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暨其於附註十一所揭露相關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損失 3,304,397 仟元及利益 916,914 仟元，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85,128,856 仟元及 81,760,298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貴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因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之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會計師

李燕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73)台財證(一)第 231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8 日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2,313,132,637	100		\$ 1,420,581,418	100	
4170 銷貨退回	(712)	-		(926)	-	
4190 銷貨折讓	(2,800)	-		(7,44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313,129,125	100		1,420,573,05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三、四(五)(十八)及五)	(2,212,208,130)	(96)		(1,356,897,562)	(95)	
5910 營業毛利	100,920,995	4		63,675,490	5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附註五)	(48,490,675)	(2)		(25,705,341)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879,396)	-		(3,947,767)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06,055)	(1)		(9,233,98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476,126)	(3)		(38,887,092)	(3)	
6900 營業淨利	35,444,869	1		24,788,398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207,771	-		99,258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七))	52,800,712	2		56,501,708	4	
7122 股利收入	55,998	-		64,105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三))	1,496	-		308,731	-	
7160 兌換利益	-	-		671,306	-	
7480 什項收入	871,396	-		826,25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3,937,373	2		58,471,359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896,107)	-		(766,150)	-	
7560 兌換損失	(2,761,513)	-		-	-	
7580 財務費用(附註四(四))	(365,224)	-		(15,197)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3,575)	-		(41,050)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622,073)	-		(91,922)	-	
7880 什項支出	(293,010)	-		(233,95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941,502)	-		(1,148,277)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4,440,740	3		82,111,480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7,286,189)	-		(6,426,375)	(1)	
9600 本期淨利	\$ 77,154,551	3		\$ 75,685,105	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8.76	\$ 8.01		\$ 8.55	\$ 7.8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8.49	\$ 7.75		\$ 8.48	\$ 7.8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李燕松會計師民國100年4月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台銘



經理人：郭台銘



會計主管：周宗愷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7,154,551	\$	75,685,105
調整項目				
現金外幣匯率影響數		1,563,370	(41,077)
折舊費用		8,026,555		8,715,348
各項攤提		1,584,856		1,580,894
備抵呆帳提列數		497,309		1,283,511
存貨評價及報廢損失		204,086		496,874
處分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損失		19,157		74,462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49,478		91,69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2,800,712)	(56,501,70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股利收現數		835,724		664,361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9,306		341,642
處分投資利益	(1,496)	(308,731)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損失		146,138		-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利益淨額	(15,919)	(31,105)
應付公司債外幣評價變動	(1,988,874)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5,952)
應收票據		46,667	(2,406)
應收帳款	(79,537,757)	(16,476,095)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18,283)	(1,084,689)
其他應收款		214,356	(164,162)
存貨	(19,981,690)	(2,558,964)
預付款項	(3,704,755)		5,343,450
應付帳款		9,515,468	(15,083,2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9,529,568			43,345,900
應付所得稅		819,087		820,146
應付費用		16,686,389		6,580,888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5,686,137		3,260,981
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344,813		2,747,194
遞延所得稅	(2,932,840)	(2,952,0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018		27,2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4,803,707</u>		<u>55,709,45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399,330)	(6,477,734)
購置固定資產	(4,284,028)	(3,566,628)
遞延費用增加	(873,610)	(1,123,378)
其他資產增加	(252,523)	(39,44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700)		59,600
處分遞延資產及其他資產價款		3,607		-
處分基金及投資價款		8,939		317,97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127,834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278)	(2,14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50,741		862,914
應收代採購原料款項增加	(84,554,480)	(31,811,1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2,774,828</u>	(<u>41,780,020</u>)

(續次頁)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度 99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17,157,864)	(\$ 8,156,086)
發放97年度以前員工紅利	(932,136)	(739,070)
償還及贖回應付公司債	(6,000,000)	(5,960,600)
發行應付公司債	37,349,059	6,820,000
短期借款增加	13,823,980	11,237,18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591,288	-
其他負債-其他減少	(8,564)	(36,82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665,763</u>	<u>3,164,609</u>
外幣匯率影響數	(1,563,370)	41,0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7,131,272	17,135,1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277,281	17,142,1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1,408,553</u>	<u>\$ 34,277,28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78,949</u>	<u>\$ 348,029</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9,499,061</u>	<u>\$ 8,525,184</u>
支付現金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6,485,085	\$ 2,370,38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5,950	1,272,1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277,007)	(75,950)
支付現金數	<u>\$ 4,284,028</u>	<u>\$ 3,566,628</u>
出售固定資產現金流入		
出售總價款	\$ 558,690	\$ 931,334
加：期初應收價款	202,741	134,321
減：期末應收價款	(310,690)	(202,741)
收取現金數	<u>\$ 450,741</u>	<u>\$ 862,91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減少)增加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 1,220,892)	\$ 3,663,94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評價	(2,416,895)	8,511,919
	<u>(\$ 3,637,787)</u>	<u>\$ 12,175,864</u>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u>(\$ 23,852,401)</u>	<u>(\$ 5,901,759)</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李燕松會計師民國100年4月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台銘



經理人：郭台銘



會計主管：周宗愷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2751 號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合併子公司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對該部分合併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一之揭露，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總額各為 250,314,287 仟元及 179,276,293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13%及 17.54%；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各為 409,044,811 仟元及 250,162,251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3.65%及 12.7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貴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會計師

李燕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73)台財證(一)第 231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8 日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2,998,190,770	100		\$ 1,960,207,084	100	
4170 銷貨退回	(920,113)	-		(978,073)	-	
4190 銷貨折讓	(65,341)	-		(46,626)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997,205,316	100		1,959,182,385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三、四(六)(二十四)及五)	(2,753,003,129)	(92)		(1,772,628,937)	(91)	
5910 營業毛利	244,202,187	8		186,553,448	9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64,045,996)	(2)		(36,208,086)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219,454)	(2)		(40,774,28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790,804)	(1)		(26,081,95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8,056,254)	(5)		(103,064,323)	(5)	
6900 營業淨利	86,145,933	3		83,489,125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218,842	-		1,473,116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八))	3,253,572	-		2,841,913	-	
7122 股利收入	86,033	-		693,45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三))	547,963	-		761,501	-	
7160 兌換利益	2,889,672	-		726,921	-	
7480 什項收入	4,485,114	-		3,870,33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481,196	-		10,367,24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726,565)	-		(1,908,577)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五)	(250,940)	-		(18,600)	-	
7580 財務費用(附註四(四))	(365,224)	-		(15,197)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七)(八)(九)(十))	(3,810,024)	-		(2,036,878)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85,721)	-		(27,342)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622,073)	-		(243,475)	-	
7880 什項支出	(1,289,374)	-		(1,575,33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9,149,921)	-		(5,825,402)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1,477,208	3		88,030,964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五))	(16,004,564)	-		(11,650,671)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75,472,644	3		\$ 76,380,293	4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77,154,551	3		\$ 75,685,105	4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1,681,907)	-		(695,188)	-	
	\$ 75,472,644	3		\$ 76,380,293	4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9.49	\$ 7.83	\$ 9.16	\$ 7.95		
9740AA 少數股權	0.13	0.18	(0.10)	(0.07)		
9750 本期淨利	\$ 9.62	\$ 8.01	\$ 9.06	\$ 7.88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9.19	\$ 7.58	\$ 9.09	\$ 7.88		
9840AA 少數股權	0.13	0.17	(0.10)	(0.07)		
9850 本期淨利	\$ 9.32	\$ 7.75	\$ 8.99	\$ 7.8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李燕松會計師民國100年4月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台銘



經理人：郭台銘



會計主管：周宗煌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98	年	度	9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75,472,644	\$	76,380,293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提列數		549,927		1,283,511			
折舊費用		36,862,441		32,931,489			
各項攤提		4,268,101		5,467,37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50,940		18,600			
減損損失		3,810,024		2,036,878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損失		112,185		24,266			
存貨評價損失		1,636,893		1,398,85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253,572)	(2,841,91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股利收現數		708,082		922,585			
處分投資利益	(547,963)	(761,501)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9,306		341,64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5,952)			
應收票據		3,147,329	(9,791,677)			
應收帳款	(118,194,039)	(26,928,8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1,346		4,819,608)			
存貨	(90,363,483)	(15,653,364)			
其他應收款	(6,800,321)	(6,224,179)			
預付款項	(1,889,332)	(1,258,155)			
應付帳款		137,019,077		29,276,10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28,721		5,149,545)			
應付費用		9,634,395		7,047,026)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5,909,563		3,122,254)			
應付所得稅		1,388,146		627,796)			
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158,406)		4,288,274)			
預收款項		2,076,113		1,411,793)			
遞延所得稅	(3,274,357)	(3,389,89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769		51,7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455,529		99,964,8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2,715,922)	(26,975,00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57,869,962)	(3,431,587)			
收購子公司及資產淨額(扣除取得之現金)	(2,896,936)		-)			
其他資產增加	(5,730,578)	(5,539,327)			
購入土地使用權	(966,559)	(1,693,617)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646,138)	(1,781,59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885,123)	(404,11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756,634		2,940,1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198,826	(192,013)			
處分基金及投資價款		602,224		1,463,123)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8,16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9,211,696)	(35,614,036)			

(續次頁)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31,190,076	\$ 22,946,13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591,288	-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15,957,200	-
發行應付公司債	37,349,059	6,820,000
償還及贖回應付公司債	(6,000,000)	(5,960,600)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2,007,221	529,544
發放現金股利	(17,157,864)	(8,156,086)
發放97年度以前員工紅利	(932,136)	(739,070)
少數股權(減少)增加	(320,369)	1,006,36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1,684,475</u>	<u>16,446,284</u>
匯率影響數	(18,230,125)	(2,396,3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76,698,183	78,400,7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543,140	99,142,3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4,241,323</u>	<u>\$ 177,543,14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568,062</u>	<u>\$ 2,403,28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5,846,447</u>	<u>\$ 14,379,641</u>
支付現金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80,925,575	\$ 23,056,40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058,968	8,068,28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197,683)	(4,058,968)
匯率影響數	(1,070,938)	(90,718)
本期支付現金	<u>\$ 72,715,922</u>	<u>\$ 26,975,00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減少)增加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 3,172,934)	\$ 10,131,5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評價	(464,853)	2,044,334
	<u>(\$ 3,637,787)</u>	<u>\$ 12,175,864</u>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u>(\$ 23,852,401)</u>	<u>(\$ 5,901,759)</u>
收購子公司及資產公平價值資訊：		
流動資產	\$ 28,005,606	\$ -
固定資產	9,627,690	-
其他資產	592,537	-
流動負債	(32,157,918)	-
其他負債	(853,577)	-
合計	5,214,338	-
減：少數股權	(179,484)	-
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2,137,918)	-
收購子公司及資產淨額(扣除取得之現金)	<u>\$ 2,896,936</u>	<u>\$ -</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李燕松會計師民國100年4月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台銘



經理人：郭台銘



會計主管：周宗愷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說明
<p>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u>台北縣</u>，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子公司。</p> <p>本公司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轉投資，為其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p>	<p>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u>新北市</u>，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子公司。</p> <p>本公司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轉投資，為其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p>	配合縣市改制
<p>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u>壹仟零捌拾貳億元</u>，分為<u>壹佰零捌億貳仟萬股</u>，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貳億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p>	<p>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u>壹仟壹佰柒拾伍億元</u>，分為<u>壹佰壹拾柒億伍仟萬股</u>，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貳億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p>	配合增資發行新股。
<p>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五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六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八日。</p>	<p>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五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六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八日。<u>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u></p>	增訂修正章程日期。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出席股東或其代理人應配帶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代替簽到，其股權數按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三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如有股東提議清點人數，主席得不為受理。嗣於議案表決時，倘已達法定數額，該議案仍為通過。
- 第四條：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六條：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 於當次会议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報告事項及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議案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第十八條：除議程所列議案外，其議案內容，得請主席或司儀代為宣讀。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並授權董事會視需要修改並施行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業業如述：

- 一、電腦系統設備及其週邊之連接器、線纜組件及殼體、基座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 二、電腦資訊網路系統、電信通訊、光纖與光電產品之連接器、線纜組件及零組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 三、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及航太工業設備之零組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 四、精密模具、模具零組件及製模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 五、金屬零件及塑膠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 六、金屬表面處理、加工及其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 七、有關機械加工、五金工具設備買賣。
- 八、自動化機器及週邊設備之設計、開發、加工、製造及銷售。
- 九、電腦網路用及工業用電腦軟體之代理、開發、設計、銷售及售後服務。
- 十、各項機械、電子零件與模具之量測及檢驗服務。
- 十一、檢驗儀器設備之開發、製造、代理及銷售。
- 十二、有關各種塑膠原料與各種基本金屬原料之進出口買賣。
- 十三、建築材料之設計、開發、加工、製造及銷售。
- 十四、經營發貨中心保稅倉庫業務。
- 十五、空氣污染防治、噪音及振動防治、水污染防治、廢氣物處理、環境檢驗及環境監測設備之開發、製造、設計、銷售及售後服務。
- 十六、委託營造廠興建工業廠房、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
- 十七、有關建材、建設機具之代理、經銷及買賣業務。
- 十八、有關照明及通訊網路系統之設計及施工。
- 十九、安全衛生系統及室內裝修之設計及施工。
- 二十、有關不動產之經營管理、買賣仲介、出租、承攬及代理業務。
- 廿一、積體電路及基座之開發、設計、製造、組合、加工、測試及買賣。
- 廿二、光碟機及其零組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
- 廿三、光碟片之開發、設計、製造及買賣。
- 廿四、氫化金鉀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廿五、有關工程塑膠之研發、摻配、混練、加工應用、技術移轉及買賣。

- 廿六、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廿七、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廿八、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廿九、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三十、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三十一、CB01010 機器設備製造業。
- 三十二、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三十三、CD01060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三十四、CA01990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鎂)
- 三十五、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三十六、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三十七、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三十八、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三十九、CA01090 鋁鑄造業。
- 四十、CA01130銅材二次加工業。
- 四十一、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四十二、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四十三、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四十四、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四十五、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得對外提供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台北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子公司。

本公司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轉投資，為其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持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仟零捌拾貳億元，分為壹佰零捌億貳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貳億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得就每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或採免印製股票方式發行股份。

第八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規章另有規定外，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發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九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一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依公司法第 208 條有關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其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總額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 第十六條之一：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並配合證券交易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前條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二人，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 第十七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並綜理本公司一切重要事務，董事長因事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八條：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之，同時任為主席；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其決議須由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〇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代理人為限，董事會每三個月召開乙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 第十八條之一：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 第十九條：董事會之職權如述：
- 一、營業方針及中、長程發展計劃之審議、年度業務計劃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 二、預決算之擬議。
 - 三、資本增減計劃之擬訂。
 - 四、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擬議。
 - 五、對外重要合約之擬議。
 - 六、公司章程修正之擬議。

- 七、公司組織規程及重要業務規章之編定。
- 八、分支機構設立及裁撤；改組或解散之擬定。
- 九、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與經理人員之任免。
- 十、股東會之召集。
- 十一、本公司重要財產之購置及處分擬議。
- 十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對外投資案之編定。
- 十三、以股息紅利或公積撥充資本之擬議。
- 十四、依公司法第二〇二條規定之職權。

第二十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除董事會或監察人全面改選之情況外，新董事或監察人之任期以補足原任之任期為限。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時日場所、主席之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設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監察人所持有之股份，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第二十三條：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 一、年度決算報告之審查。
- 二、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 三、得列席董事會。
- 四、其他依法得以監察之職權。

第二十四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五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由半數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於任期中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置總經理，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撥補虧損
- (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三)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四)8%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五)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紅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90%發放現金股利。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八月十九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一月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三月十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九月一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四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十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六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二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九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七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一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日。
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六日。
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八日。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一覽表

一、截至一〇〇年四月十日全體董事、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

職 稱	應 持 有 股 數	股 東 名 簿 登 記 股 數
董 事	154,579,971	1,184,669,626
監 察 人	15,457,997	46,724,297

二、截至一〇〇年四月十日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職 稱	姓 名	股 東 名 簿 登 記 股 數	備 註
董 事 長	郭台銘	1,168,173,171	
董 事	鴻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正吳	15,419,750	
董 事	鴻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松青	15,419,750	
董 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芳銘	1,076,705	
董 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宜彬	1,076,705	
獨立董事	巫毓琪	0	
獨立董事	劉承愚	0	
監 察 人	黃清苑	0	
監 察 人	富瑞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萬瑞霞	46,724,297	

附錄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05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尚未經一百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註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百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民國一百年度預估資料。